

## 附件 3

# 六安市烟草专卖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要求,现将六安市烟草专卖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本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六安市烟草专卖局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六安市烟草专卖局联系(地址:六安市皖西大道与迎宾大道交汇处;邮编:237010;联系电话:0564-3630926)。

###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六安市烟草专卖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国家烟草专卖局、安徽省烟草专卖局及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家烟草专卖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法》的要求,紧密围绕市烟草专卖局(公司)行政法規、行政许可、政策解读等内容,不断提高公开质量,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围绕市局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进一步规范新闻资讯、法律法规、政策解读、人事信息、招标采购等栏目信息发布工作，通过门户网站全年发布公开信息 332 条，共涉及规范性文件 1 条，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召开《六安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听证会，书面发布《六安市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政策解读。助力乡村振兴、公益活动等专题，全面加强涉及民生类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亦未发生由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查程序，加强对错敏词监测和清理，强化对公示的关键环节和要素检查，对本单位规范性文件和公开相关制度进行梳理修订，定期开展公开信息保密审查。经梳理，修订效规范性文件 1 份，并按照发布格式规范进行了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完善烟草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不断优化烟草专卖许可证新办、延续和变更“场景化办事大厅”，建立与“皖事通”政务服务平台在线办事入口；整合办事服务系统前端功能，综合提供在线申报、咨询投诉、在线查询、结果公示等功能，面向消费者、零售客户和企业等不同受众

群体分类提供常见问题的答复；持续推进落实“5日办证、5日可订货”服务模式，严格落实服务承诺制。

**（五）监督保障。**加强政务公开的领导和组织架构。为了满足工作需求，我们迅速调整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成员构成。实施了部门、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三级审核发布机制，强化了审核流程，确保了信息发布的严肃性和流程的规范性，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向常态化、规范化、标准化迈进，从而构建了一个职责清晰、分工合理、共同参与的工作体系。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5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9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科研	社会	法律	其他	

		企业	机构	公益组织	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存在问题：六安市烟草专卖局及时公示行政处罚、行政许可信息，因处罚案件有处理期限，有时会有延迟公示现象，下一步我们将积极改正，争取第一时间公示应该公示的信息，确保不遗漏。

2025 年，我局将依照《信息公开条例》和《市直部门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目录规范》的规定，持续推进局政务信息的常态化公开，进一步强化对信息发布过程的监督与指导，致力于深入解读本单位及行业相关文件的政策内容，积极回应社会关注的问题，以期进一步提升局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